网上公开评价报告信息表

上海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高性能2.0T柴油机项目 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信息公开表

建设单位名称	上海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地址	上海市军工路 2636 号		
联系人	吴更升		
项目名称	上海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高性能 2.0T 柴油机项目		
	上海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柴公司")		
	前身上海柴油机厂,创建于1947年4月,2008年12月,		
	上汽集团成为上柴公司的控股股东,上海汽车工业(集		
	团)总公司成为上柴公司的最终控股公司。目前,上柴		
	公司已成为集开发、设计、制造、营销于一体的国家特		
	大型高新技术企业,经营范围涉及柴油机、燃油系统、		
	柴油发电机组及投资办企业等方面。		
	上柴公司是目前国内开发制造中等功率高速柴油机		
	的骨干企业。经过五十多年的不断发展,上柴公司已形		
 项目简介	成C系列、D系列、E系列、G系列、H系列、R系列六大		
沙口四刀	系列柴油机,同时还开发生产如增压器等柴油机的关键		
	部件产品。上柴公司已汇总了一支较高水平的柴油机、		
	燃油系统及相应工艺装备、材料研究开发、设计制造的		
	技术队伍。		
	截止到目前,公司产品多集中在工程机械领域,在		
	车用市场存在较大不足,在我国汽车产业快速发展的趋		
	势下,产品布局不合理制约了公司快速发展的步伐。		
	在产品结构方面,上柴公司目前柴油机产品主要为		
	中等功率柴油发动机, D114、G135 和 C121 功率段主要集		
	中在【200】PS-【350】PS,市场适销主要产品功率段重		

叠较多,在车用柴油发动机产品上,上柴公司缺少 2 升左右、功率覆盖 SUV\MPV\皮卡\宽体轻客的柴油发动机。

本项目实施后,上柴公司的柴油发动机产品完成在 车用柴油发动机领域的布局,初步完成公司车用动力基 地建设的目标,并进一步完善产品结构,以更为丰富和 具有竞争力的产品参与市场竞争,抵御市场风险的能力 得到了大幅提升,为上柴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奠定了 良好基础。

上海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高性能 2.0T 柴油机项目于 2016年10月8日经上海市杨浦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立项 (项目备案意见号(杨发改备【2016】77号)),后委托上海建科检验有限公司进行该项目的职业病危害预评价编制工作(报告编号11YP201704000350002)。

目前该项目已建成,并在2019年9月投入试运行。

	. ,,, , ,					
建设项的是	存在的主要职业 病危害因素	噪声、一氧化碳、二氧化碳、二氧化 氮、氢氧化钾、矿物油、醇胺、脂肪 酸皂、三乙醇胺、氢氧化钾、油雾等				
	检测结果	检测 因素	检测 岗位	合格 岗位	合格率 (%)	
		噪声(定点)	17	16	94	
		噪声(岗位)	2	1	50	
		工频电场	1	1	100	
		一氧化碳	2	2	100	
		二氧化碳	2	2	100	
		二氧化氮	2	2	100	
		氢氧化钾	3	3	100	
	现场调查专业技术人员名单	杨琦、杨明进				
	现场调查时间	2019. 10				
	现场采样、检测专业技术人员名单	杨文刚				

现场采样、检测	时
间	

2019. 11. 20-2019. 11. 22

建设单位陪同人

吴更生

本项目可能接触到的职业病危害因素有噪声、一氧化碳、二氧化碳、二氧化氮、氢氧化钾、矿物油、醇胺、脂肪酸皂、三乙醇胺、氢氧化钾、油雾等。根据《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2012 年版)》(安监总安健[2012]73 号)规定,本项目属于制造业中第二十一项通用设备制造业中的第 3 小项"内燃机及配件制造业",定为"职业病危害较重"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针对产生职业病危害因素的环节采取了相应的防护措施,改善了作业环境,结合用人单位提供的项目基础资料,通过现场调查、检测和评价,得出以下评价结论:

评价结论 与建议

- 1)本项目针对产生职业病危害因素的环节采取了相应的防护措施,改善了作业环境,检测点职业病危害因素测定合格率为96.3%,部分符合《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GBZ1-2010)的要求。
- 2) 职业病危害防护措施:本工程结合生产工艺采取了防噪、防毒等职业病危害防护措施,设置的职业病防护设施与产生职业病危害的岗位部分相匹配、形式适宜、运转良好,控制效果部分合格。
- 3)个人使用的职业病防护用品:该公司为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的作业人员配备了个人防护用品,符合《个体防护装备选用规范》(GB/T 11651-2008)的要求。
- 4)本项目的采暖、通风、空调达到标准要求,此次试车控制所在区域的照度不符合《建筑照明设计标准》(GB50034-2013)标准要求。

- 5) 现场调查,各车间的辅助卫生用室配置合理,数量足够,符合《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GBZ1-2010)的相关规定。
- 6)总体布局和设备布局:本项目主要生产工艺先进, 所选设备技术先进、自动化程度较高,生产区域与辅助 生活区域相对分隔,生产工艺及设备布局符合《工业企 业设计卫生标准》(GBZ1-2010)的相关要求。
- 7) 职业卫生管理:本项目职业安全健康管理由人力资源部负责,配置1名专职、1名兼职职业卫生管理人员,制定了职业卫生规章制度,职业病防治规划和实施方案、职业健康体检制度、职业病危害申报及告知。
- 8) 职业健康监护:建立了职业卫生档案、劳动者健康监护档案。
- 9)警示标识:现场检查,本项目工作场所设置了职业病危害警示标识,部分符合《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警示标识》(GBZ158-2003)的相关要求。
- 10)本项目制定有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及演练制度, 配备相关应急救援设施,应急救援设施的配备部分符合 相关要求。

综上所述,本项目基本符合国家有关职业卫生法律、 法规、标准、规范的要求,如能在正式运行过程中落实 本报告提出的建议,建立健全各项职业卫生规章制度, 并在生产过程中严格执行,则上述措施可以基本控制工 作场所职业病危害、达到保护作业人员健康的目的。

技术审查 专家组评 审意见

见附件

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竣工验收综合意见

建设单位名称	上海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名称	上海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高性能 2.0T 柴油机项目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建☑ 扩建□ 技术引进□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内燃机及配件制造业(C3412)		
危害风险类别	一般□ 较重 ☑ 严重□		
验收地点	上海市军工路 2636 号 D20 车间小会议室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上海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单位")组织有关专家及相关人员组成验收组,于 2019 年 12 月 20 日在项目现场召开验收会议,对上海建科检验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评价单位")编制的《上海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高性能 2.0T 柴油机项目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报告》(以下简称《评价报告》)进行了评审,对该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进行了现场核查。验收会议由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陈昆鹏主持,建设单位职业卫生管理人员、工程技术人员及评价单位等相关人员参加了会议。验收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对建设项目基本情况的介绍和评价机构对《控制效果评价报告》的汇报,对建设项目各生产装置及其辅助设施等进行了实地检查,并查阅了职业病防护设施、应急救援设施、个人防护用品、职业健康监护、职业卫生管理等资料,形成如下意见:

- 一、《评价报告》评审意见
- 1. 建设项目概况描述清晰;
- 2. 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执行情况分析、评价全面;
- 3. 职业病防护设施检测与运行情况进行了分析、评价;
- 4. 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进行了分析、评价;
- 5. 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日常监测情况分析、评价准确、全面;
- 6. 职业病危害因素对劳动者健康危害程度分析、评价准确;
- 7. 职业病防治管理措施分析、评价正确;
- 8. 职业健康监护状况分析、评价正确;
- 9. 职业病危害事故应急救援和控制措施进行了分析、评价;
- 10. 正常生产后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治效果预期分析、评价准确;
- 11. 职业病危害防护补充措施及建议合理、可行;
- 12. 评价结论正确。
- 二、职业病防护设施验收意见
- 1. 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的设计与现场一致性情况;
- 2. 职业病危害控制达到预期效果的情况;
- 3. 职业卫生管理工作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况。
- 3.1 设置了职业卫生管理机构,配备了专职职业卫生管理人员;
- 3.2 制定了职业病防治计划和实施方案;
- 3.3 建立了职业卫生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
- 3.4 建立了职业卫生档案和劳动者健康监护档案;

1

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竣工验收综合意见

- 3.5 实施了由专人负责的职业病危害因素日常监测,并确保监测系统处于正常运行状态;
 - 3.6 对工作场所进行了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评价;
 - 3.7 职业卫生管理人员接受了职业卫生培训;
- 3.8 按照规定组织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作业的劳动者进行了上岗前职业健康检查,并将检查结果书面告知劳动者;
- 3.9 对产生严重职业病危害的作业岗位,在其醒目位置,设置了警示标识和中文警示说明;
 - 3.10 为劳动者个人提供了符合要求的职业病防护用品;
 - 3.11 建立了职业病危害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 三、建议
 - (一)对《评价报告》的建议
 - 1. 细化生产流程、工人作业方式的描述;
 - 2. 细化试车房通排风情况及应急救援措施的描述,并分析评价;
 - 3. 落实验收组其他意见。
 - (二) 对建设单位的建议
 - 1. 完善 D20 车间职业病危害警示标识的设置;
 - 2. 加强职业卫生制度的管理;
 - 3. 全面落实《评价报告》的建议。

四、结论

- 1. 建议整改后通过《评价报告》评审;
- 2. 建议整改后通过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竣工验收;
- 3. 《评价报告》按验收组意见修改成正式报告备查,"职业病防护设施"按验收组意见整改后形成《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和职业病防护设施验收工作过程报告》备查。